

## 110 年度學務處徵聘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工讀獎助金工讀生計畫

1. 依照「國立南科國際實驗高級中學工讀獎助金實施要點」辦理。
2. 資格：南科實中高中部學生，並符合以下全部申請前提
  - (1) 申請前提：
    - ◆ 必須目前在本校任何單位均無任何工讀並支薪者，始可申請，否則本計畫無法報支薪資。
    - ◆ 109學年度第二學期學業平均成績須達及格標準(附成績單影印本)，但具清寒證明學生及運動績優生不在此限。高一生免附成績證明。
    - ◆ 具清寒證明者，或經由導師認定家境清寒之事實者。
    - ◆ 行為未有重大違規達小過者。
  - (2) 需求人數：工讀生5-10名。
  - (3) 工讀期間：自110年10月20日至110年12月10日止，於學校上課日每日1小時（視學校活動增減），例假日及寒暑假期間每日彈性5小時(惟每個月不得超過48小時)。
  - (4) 具備條件：具學習熱忱、負責認真。
3. 待遇：以時薪192元採計，本年度排班工讀時數按實際狀況安排而定。
4. 工作內容：負責辦公室公文遞送、資料整理、影印、會議召開會前準備工作、協助計畫、活動辦理、協助校園美化以及臨時交辦工作。
5. 工作地點：本校各處室（高中教務處、學務處等及其他需要支援之處室）
6. 報名期限：自即日起至110年10月8日(五) 下午5：00截止，逾時不候。
7. 應徵方式：意者請填寫『工讀生應徵履歷表』，並附上109學年度第二學期成績單影本，填妥後交給學務活動組甘翊廷老師。  
(第1頁以下空白，應徵履歷表請見第2頁。)